

证券代码：833120

证券简称：瑞铁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江苏瑞铁轨道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更正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制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公司对以前年度的财务信息进行了更正，更正事项主要涉及 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的 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前期会计差错更正进行了鉴证，出具了《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

二、更正事项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挂牌公司董事会对更正事项的性质及原因的说明

挂牌公司因自主梳理，发现已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中财务报表存在差错，产生差错的原因为：

- 大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主体利用控制地位、 关联关系、职务便利等影响财务报表
- 员工舞弊
- 虚构或隐瞒交易
- 财务人员对会计准则的理解和应用能力不足
- 比照同行业可比公司惯例，审慎选择会计政策
- 内控存在瑕疵

财务人员失误

内控存在重大缺陷

会计判断存在差异

具体为：1.跨期计提职工薪酬奖金调整企业每年于下一年年初计提与发放上一年度奖金，本次依据年度奖金计提数据对相关数据进行调整。上述调整主要涉及应付职工薪酬、主营业务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等报表科目。2.已实现销售业务未完全结转成本调整经检查，企业个别项目已按照订单完成销售并确认收入，但部分成本因结转不及时导致在产品挂账，本次对该项目成本调整至相应成本。上述调整主要涉及存货、管理费用、主营业务成本等科目。3.跨期确认收入经检查，公司发出商品已于当年送达并经客户签收，符合收入确认条件，但未在当年确认收入，延后至后续期间确认。本次按权责发生制原则将收入调整至对应年度。上述调整主要涉及存货、应收账款、应交税费、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等科目。4.安全生产费计提及使用情况调整经检查，企业安全生产费计提及使用不规范，本次按照“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12〕16号）、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2022〕136号）”相关文件中关于安全生产费的计提与使用要求进行调整。上述调整主要涉及专项储备、主营业务成本、管理费用等科目。5.个别存货项目跌价准备调整经检查，部分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前已实际退回供应商，但因相关退货手续未及时在账面予以处理，导致该部分存货仍以账面余额列示于存货科目。公司在前期依据该账面余额对该部分存货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已退回供应商的存货已不再属于企业拥有或控制的资产，不应再作为存货列报，亦不应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次调整调减前期财务报表中的存货账面余额，并相应冲回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上述调整主要涉及存货、应付账款、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减值损失、所得税费用等科目。6.固定资产折旧调整经检查，公司部分房屋建筑物在折旧计提过程中存在计算错误，导致相关年度少计提了固定资产折旧。本次调整补提累计折旧，并分配至相应成本、费用。上述调整主要涉及固定资产、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存货等科目。7.所得税费用调整经检查，公司以前年度未按税法规定正确计算当期应纳税所得

额，导致相关年度的应交税费及所得税费用金额不准确。本次调整补提了相关年度的所得税费用。上述调整主要涉及所得税费用、应交税费科目。8.研发费用核算不规范经检查，公司以前年度研发费用归集不准确，部分生产领用材料计入研发费用；部分已发生的成本未计入当期费用。本次调整了研发领料，补记当期费用。上述调整主要涉及存货、研发费用、应付账款、应交税费等科目。

综上，公司董事会决定更正。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核算更为准确、合理，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财务造假、财务内控重大缺陷等情形，更正后的财务报告能够更加准确、客观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能够为投资者提供更为准确、可靠的会计信息。

(二)挂牌公司更正事项影响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不满足挂牌申请条件的风险。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的风险。

不存在被调整至基础层的风险。

不存在因更正年度报告导致进层时不符合创新层进层条件的风险。

不存在因更正年度报告触发财务降层情形的风险。

进层时符合标准情况：

√最近两年的净利润均不低于 1000 万元，最近两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 8%，股本总额不少于 2000 万元。

(三)更正事项对挂牌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及更正后的财务指标

√挂牌公司针对本次会计差错事项采用追溯重述法 对 2023、2024 财务报表进行更正。

更正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及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和2024年年度			
	更正前	影响数	更正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955,733,821.33	-20,167,329.46	935,566,491.87	-2.11%
负债合计	588,172,858.13	6,813,141.83	594,985,999.96	1.16%
未分配利润	192,867,576.46	-24,892,118.07	167,975,458.39	-12.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65,967,752.27	-26,976,047.74	338,991,704.53	-7.37%
少数股东权益	1,593,210.93	-4,423.55	1,588,787.38	-0.28%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7,560,963.20	-26,980,471.29	340,580,491.91	-7.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前）	8.97%	1.52%	10.4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后）	8.66%	1.50%	10.16%	-
营业收入	772,553,443.91	-321,769.90	772,231,674.01	-0.04%
净利润	31,611,928.22	2,396,838.41	34,008,766.63	7.58%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前）	31,600,975.18	2,396,838.41	33,997,813.59	7.58%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后）	30,534,897.45	2,396,838.41	32,931,735.86	7.85%
少数股东损益	10,953.04	0	10,953.04	-74.61%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和2023年年度			
	更正前	影响数	更正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922,869,587.18	-22,423,210.20	900,446,376.98	-2.43%
负债合计	582,409,407.34	6,961,786.15	589,371,193.49	1.20%
未分配利润	171,897,562.60	-27,009,010.15	144,888,552.45	-15.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338,877,921.95	-29,380,572.80	309,497,349.15	-8.67%

者权益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1,582,257.89	-4,423.55	1,577,834.34	-0.28%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0,460,179.84	-29,384,996.35	311,075,183.49	-8.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扣非前）	13.89%	0.61%	14.5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扣非后）	13.52%	0.58%	14.10%	-
营业收入	827,092,575.87	0	827,092,575.87	0.00%
净利润	43,835,285.23	-2,171,314.62	41,663,970.61	-4.95%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 所有者的净利润（扣 非前）	43,899,032.24	-2,171,314.62	41,727,717.62	-4.95%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 所有者的净利润（扣 非后）	42,755,411.51	-2,171,314.62	40,584,096.89	-5.08%
少数股东损益	-63,747.01	0	-63,747.01	0.00%

三、会计师事务所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鉴证意见

更正后的财务报表是否经全面审计：是 否

审计意见：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有限合伙）

更正后的财务报表是否经专项鉴证：是 否

专项鉴证保证程度：合理保证 有限保证

专项鉴证结论：无保留结论

鉴证会计师事务所：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四、独立董事对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相关鉴证报告及更正后的财务报表和附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数据更加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议案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有利于维护投资者权益，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 （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二）第一节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江苏瑞铁轨道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